**1-2.罪的嗜好与得胜的秘诀**

在上一堂课当中，我们着重说明了人的道德机能，也说明了罪的嗜好是所有问题的根源，我们现在要讨论一下，这个罪的嗜好有先天与后天的问题。

**【出20：5】“……恨我的，我必追讨他的罪，自父及子，直到三四代。”**这是十条诫命里面的内容，这个“自父及子，直到三四代”是什么意思？就是指父亲犯罪，儿子也要一同受刑罚吗？你觉得是这个意思吗？

大家要理解，上帝并不是不公平的一位。父亲犯罪，儿子只要不是同案，只要没有在他父亲的罪上有份，他也不至于因为父亲的罪而受刑罚。

以西结书里面是不是说过：父亲就是父亲的罪，儿子就是儿子的罪，不会因为父亲的罪而使儿子受刑罚。你过去是作恶的，你现在悔改、行义，你必得活；你过去行义，现在你作恶不悔改，你必受祸。父亲的罪不会牵连儿子，儿子必因自己的罪而受罚。以西结书里面是不是把这个讲得很清楚呀。

所以这里说“追讨他的罪”不是刑罚“株连”的意思，这里面有另一层含义在里面，遗传的影响，榜样的影响，遗传是先天的，榜样是后天的。最开始这个孩子百分之九十都是水，然后这个胎儿在母腹里面逐渐地长成。怀这个孩子的母亲吃什么，这个孩子就跟着吃什么，这个孩子无条件地因着父母的选择而选择，你喝酒，他也受酒的影响，你抽烟，他受烟的影响；你吃肉，他受肉的影响；你吃素食，他受素食的影响，那父母亲在犯罪的时候，在培养各种罪的嗜好的时候，对自己的身体有没有影响？那么对这个母腹中的胎儿有没有影响？必然的影响！

我们说遗传啊，不要单单的只是考虑身体的影响，是不是有些人生来就是眼瞎、耳聋、腿瘸，残疾，对不对？一大部分要追究父母的责任，父母抽烟喝酒的时候怀的孩子，不只是对这个孩子的身体会造成损伤，对这个孩子的心灵、思想一样会造成损伤，而这个是大家常常所忽略的问题！

这里说，自父及子，直到三四代，是什么意思？你会发现这么一个现象：这个父亲犯了这个罪，这个孩子慢慢长大以后，很容易、很自然而然的就和父亲一样了，所以人们就说“有其父必有其子”，有这样的俗话，就说：“你看，变得和你父亲一个样子了！”就是在这个坏的、恶劣的方面变得一个样子了。

这由两个方面导致的：一个是后天的榜样，这个孩子生下来生活在那样的家庭当中，父母给他榜样的影响，潜移默化的影响；第二个是遗传的时候就开始发生影响，这个孩子成胎的时候就开始受到影响，就像身体会受到遗传的影响一样。比如说：父母有病，没有很好地治，是不是往往会传染给下一代？下一代可以去治，治好了就不会再传给下一代了，但是如果你没有治好，如果你不去治，那是不是父亲给儿子、儿子还继续给孙子……就是虽然对这个孩子来说，是天生的，但是父亲替这个孩子做了选择，父母在怀孕生子的时候，没有注意这些，把自己堕落的食欲也传给了下一代，把暴躁的性情也传给了下一代，把这个不健康的血液也传给了下一代，把身体的残疾传给了下一代，把堕落的品格也传给了下一代，把这个罪恶的嗜好也传给了下一代，然后把这种不良的错误的倾向也传给了下一代……

性情要传给下一代，身体也影响了下一代，这是必然的，灵、智、体，这些都是一个整体，这个整体就是人的大脑的机能。在母腹里，这个胎儿在成胎的时候，这个大脑的机能就会受到父母的影响。

假如父母是重生的人，是胜过这一切罪的嗜好的捆绑的人，他们是有道德和良知，被圣灵所引导，然后是用理智去支配自己的感情、欲望和食欲的人，他们的食欲、性情都是符合上帝的，都是归正的，都是属灵的，那么，这个孩子就会在母腹里一同接受上帝恩典的影响！就像父母吃好的，他也跟着吃好的；父母吃坏的，他也跟着吃坏的。父母被罪的嗜好控制着，这个孩子也一同受影响。但是父母悔改，接受主的恩典，那么这个恩典同样就会影响到胎儿，对不对？所以，我们的孩子可以指望他在很小的时候就受到圣灵的塑造。

假如说，这里的“自父及子，直到三四代”只是指的肉身的软弱的话，只是指我们这个肉体、身体这方面的情况，那么问题就不大，对不对？比如说：有个人，生来眼睛是瞎的，这是不是他的罪呢？是不是父母的罪呢？可能父母在这个问题上有责任，但是这只是身体上的问题，只是肉体上的问题，这不是罪！虽然这个身体的残疾可能追溯到他的母亲负有责任，但是上帝没有把这个身体上面的问题看成是罪。

因为上帝看罪只看人的内心，不看人的外表，只看人的内心。这个孩子生下来再漂亮、再健康那又怎么样？这个孩子生下来长得不好看，皮肤也很黑，那又怎么样？这产生差异了吗？上帝不看人的外表，只看你的思想的机能——是正确的，还是堕落的？是有罪的嗜好的人呢，还是没有这些不良嗜好的人？上帝只看人的内心。

所以，说到这个罪的嗜好，大家一定要理解——遗传重大的影响。是不是有些人说：“我天生就是这样。”这是借口吗？可能是一个导致这个问题的原因，但是这绝对不能作为借口说这不是罪的问题，说：“我天生的，与生俱来的。”你就把它合理化，与生俱来的就都是对的吗？难道我们有与生俱来的圣洁吗？难道我们一生下来就是圣洁的吗？没有与生俱来的圣洁！我们要正视——我们生下来因为遗传而继承了罪的嗜好，这个和你后天培养的是不是一回事啊？其实是一回事！比如说：后天培养的抽烟的习惯，是不是人强制地加到自己的身体是面去的？那么，你作为胎儿的时候，父母抽烟是不是强制地把这个加到你身体里面去了？父母的选择和后来自己的选择，只不过是途径不一样，但是结果是不是一样的？性质是不是一样的？都是一样的，就是这个罪的嗜好就种植到了人的肉体里面去了。

自父及子，直到三四代，是在讲两个方面：一个就是父母的罪，通过遗传怎样影响了下一代；第二，通过榜样怎样影响了下一代。所以这个人出生的时候他就有两个问题：一个是先天的问题，第二个就是后天的问题。

上帝为什么这里说“自父及子，直到三四代”？有人说：“这里遗传的只是我们这个肉体的软弱。”那么这个肉体的软弱是不是世世代代的人都有的？耶稣也有，对不对？这和“三四代”没有关系，这里只是说到父母影响到三四代，这个是指个人各有不同的父母对自己儿女的影响。

参孙在出生的时候，上帝对他的父母给予什么指示？不洁净的东西是不是不能吃啊？清酒浓酒都不可喝，就这样吩咐他的父母。假如父母的生活对孩子没有影响的话，那这样吩咐有没有必要呢？没有必要了！那么这样吩咐仅仅是为了让参孙有一个健康的身体吗？所以，大家一定要记住：堕落的食欲、不节制的情欲、急躁的脾气、各种自私的欲望——这些罪的嗜好，父母培养的这些罪的嗜好，都会影响到下一代。下一代一生下来这个内心就是一个被污染的内心。

上帝说“我的国......”要在哪里啊？在人的心里。上帝的国在人的心里，究竟是什么意思呢？是不是说“我要把你和你后裔心里的污秽除掉”，把心里的污秽除掉。什么叫“心里的污秽”呢？是不是心里面不断发出来的恶念呢？马太福音15章就说：“从心里发出来的，有恶念……..这才能污秽人。心里的恶念包括些什么概念呢？有自私、有嫉妒、有骄傲、有仇恨，是不是也包括这些罪的嗜好？一种不良的嗜好，一种堕落的欲望，这些私欲都种植在人的心里面，这些私欲既有先天遗传的，也有后天培养的。这些都是人需要解决的问题。

我们一生下来就带着这个罪的污染，对这一点是不是有一些不理解啊？我现在给大家讲一讲，我们人类作为亚当的后代出生，我们有没有在亚当夏娃犯罪的这个罪行上有份呢？就是亚当夏娃偷吃了禁果，违背了上帝的命令，这件事情，我们有没有参与？没有参与，我们这个肉体是问题——就是这个肉体必然地要去满足这些自私的欲望，所以，认为只要这个肉体在，这个自私的欲望就解决不了，这一点不正确！

因为我们知道，并不是这个胃出了问题，也不是嘴出了问题，而是脑子里面的这种欲望出了问题，你是可以用你的大脑来支配这个肉体的，这个肉体本身没有决定性的作用。比如说：我们这只手，我叫它这样动，它是不是就这样动？我们的这个肉体只不过是一个肢体——你可以献给罪，作罪的奴仆；也可以献给义，作义的奴仆。这个肉体本身没有决定性的作用，人是通过人的道德机能去支配这个身体的。

第三，认为我们与生俱来的罪的嗜好克服不了，后天培养的这个罪的欲望在肉体里面也都克服不了，这是错误的。

还有，认为人没有选择权了，犯罪以后不只是品格堕落了，意志力也没有了，就是你已经别无选择了，你根本就没法选择。但是，人有没有选择权呢？不管你怎么堕落，不管你怎么被罪的习惯所捆绑，你仍然还有选择权！——你可以选择接受耶稣的拯救！你还可以选择继续留在罪中！这是你的选择权。

我们在讲：罪的嗜好是罪的根源，这个罪的嗜好，有后天培养的，也有先天遗传的，这是来源不同，但是其结果和性质是一样的。但是，不管你是先天遗传的，还是从后天培养的，上帝都是可以除掉的！

大家看——**【申30：6】耶和华你上帝必将你心里和你后裔心里的污秽除掉，好叫你尽心、尽性爱耶和华你的上帝，使你可以存活。**这里是不是说到“你心里和你后裔心里的污秽”，为什么连在一起说呢？上帝的救赎就是把心里的污秽除掉，让我们脱离罪的嗜好的捆绑，这是从里面得到洁净，里面的这个根要拔除。

我们再看**【诗51：5】我是在罪孽里生的，在我母亲怀胎的时候就有了罪。**这里上半句说“我是在罪孽里生的”，后来就进一步说，什么是叫“在罪孽里生的”呢？我母亲在罪中孕育了我，结果呢？我们出生的时候就受到了罪的污染，但是，当一个悔改的人发现自己心里面罪孽的根源，同时认识到这个罪的遗传的影响的时候，大卫照样说——10节：**上帝啊，求你为我造清洁的心，使我里面重新有正直（或作：坚定）的灵。**“清洁的心”，是不是把污秽除掉？这个“正直的灵”，是不是指恢复人正确的道德机能？圣灵要重新来支配人的良心，要通过人的理智和意志来支配人归正了的食欲、感情和愿望，那些堕落的感情和欲望必须铲除！那些罪的嗜好必须断绝！然后要重新来掌管人的道德机能，然后带着一个清洁的心去抗拒外界来的试探，这就是人的得救，也是人的重生，这也是人的得胜。

我们学这个是非常有现实意义的，大家是不是经常感觉到：突然受到什么试探就犯罪跌倒了，然后就悔改，悔改之后呢，下一次，又遇见这个试探，又跌倒了，然后人们就常常感觉到——这怎么老是犯罪跌倒呢？事实上，我们要想——不要在行为上犯罪跌倒，你就要一开始就知道罪是如何发展的这个过程，这个罪是如何发展的呢？先在里面有隐而未现的过犯，然后才可能去任意妄为；先在里面有罪的开端，然后才会有罪的发展，行为上的发展。先在心里面已经有了恶的东西，怀抱了罪恶的思想，然后才会有罪恶的行为。

我们是不是先讨厌一个人，然后才跟他说话的时候起口角，说话的时候突然就说毛了，是不是先在心里面已经很反感他了？你仔细去揣摩一下，是不是提前在心里面有讨厌他的想法？然后才听他说话的时候就开始误解，就开始容易起争执，对不对？是我们在里面对这个人没有爱的时候，然后才表现出一种不耐烦，是不是？才表现出一种否定和排斥。

朋友邀请你去抽烟喝酒或者去吃肉，你去吃了，是不是这个人先有身体里面有这个对肉食的嗜好，是不是有这个根，才有这样的事情。那些去犯第七条诫命的人是突然去犯的吗？就是你根本没想到，啊！这个异性突然出现，然后突然犯这样的罪，是这样的吗？根本就不是！而是先在心里面已经怀藏了——这个贪欲的心。

这个贪欲的心是怎么在心里面怀藏出来的呢？也许你一直就有，从来就没有铲除过，也就是说，你也许没有经历重生。这个私欲一直在你心里面就有的。

但是也有一种可能是你重生以后你不警醒，然后试探又重新进来了，又点燃你心里这种欲望，你怀抱它了，然后心里面就开始在酝酿着这种贪恋的东西。因为你先在心里面有了这种贪念，然后魔鬼就会为你布置陷阱，一跃而起，你就跌倒了。

大家一定要注意：上帝只看我们的内心，他不看你表面上的行为，他不看你犯罪的行为，他要追溯你犯罪的根源；他也不看你表面上没有犯罪的这种表面上的行为，他要鉴察你心里面是不是有污秽。心里面的污秽才是真正的污秽，心里面的罪的嗜好，才是犯罪的开端，才是所有的恶言恶行的根源。

**【太15：19】因为从心里发出来的，有恶念、凶杀、奸淫、苟合、偷盗、妄证、谤讟。**这都是污秽人的。

再看，**【太12：34】毒蛇的种类！你们既是恶人，怎能说出好话来呢？因为心里所充满的，口里就说出来。**所以这里是不是说到：说坏话的行为是开始于心里怀藏着坏的思想。

35节说，**善人从他心里所存的善就发出善来；恶人从他心里所存的恶就发出恶来。**所以上帝是看人心里面的善与恶。

我们表面上遵守着诫命，但是上帝只看人的内心，心里面有没有自私？有没有骄傲？有没有对别人的不饶恕？有没有埋怨？有没有排斥？有没有讨厌？有没有背后的诽谤、论断、传言说事非？这些一直是让人陷在罪中没有得到洁净，并且一直是造成教会软弱无力的根源，大家就全部被这种罪所污染。

我们要明白，罪的嗜好，这是犯罪的根源，既有先天遗传的，也有后天培养的，但是这些都必须铲除，私欲都必须铲除！这些私欲在人的心里，它就会表现出来在行为上的犯罪。不是说受试探的问题，而是里面怀抱的这个罪根没有拔除的问题。所以很多人都是表面上信着真理。很多人不了解自己心中的这种恶，他不知道自己为什么说这样的话，他不知道自己为什么做那样的事情，人们很少去鉴察自己的内心，人们都是看外表，也就是听这个人口上怎么说，看那个人表面上怎么讲，看这个人外在上是个什么样的行为。

现在我们一定要把这个信仰转到内心的省察上面来！里面是不是怀抱着私欲？这是一个很大的问题。

我们来看一下诗篇19篇，**【诗19：7】耶和华的律法全备，能苏醒人心……**8节，**耶和华的训词正直，能快活人的心。**这里说，上帝的律法是要苏醒人的心，上帝的律法要光照人的内心，使人在心里面能够去省悟罪的性质，然后产生一种悔改的回应。10节，**都比金子可羡慕，且比极多的精金可羡慕；比蜜甘甜，且比蜂房下滴的蜜甘甜。况且你的仆人因此受警戒，守着这些便有大赏。**律法可以让我们受警戒，然后可以使我们守着有大赏。

但是，12节上半句说：**“谁能知道自己的错失呢？”**这句话是什么意思？就是我们的错失是能知道还是不能知道？这个“谁能知道自己的错失呢？”经常被人理解成：“我们的错失，我们不知道。”或者是别人不知道。”都不是这个意思！上面是不是说到“耶和华的律法苏醒人心”，是不是说到“耶和华的律法比金子可羡慕，比蜜甘甜”，是不是说到我们应该“因此受警戒”，是不是也说到我们可以“守着这些就有大赏”？这里不是分明说耶和华的律法可以鉴察错失和罪恶吗？那么接下来说，“谁能知道自己的错失呢？”是什么意思呢？是指有几个人去接受律法，把律法去作为镜子照自己，按着律法来定自己的罪呢？有几个人按着上帝的律法来使自己的心苏醒过来，认识到了自己的罪呢？所以，诗人是在表达这种感叹！因为诗人他通过自己的悔改经历，他看到了诫命太宝贵了！就是“如果我一生当中都没有违背诫命该多好啊！”

但是，他看到更多的人是在罪中不知道，也不愿意承认这是罪，他们没有受警戒，有几个人认识到了自己的错失呢？他是盼望大家能够认识到，但是他就感叹——真的没有几个人认识到自己的错失！大家把自私当成是罪吗？他们说私欲是罪吗？他们把这当成是罪吗？把心中的恶念当成是罪吗？很多人说：“我没有行出来就不是罪！”所以诗人在这里说——有几个人愿意想认识到自己的错呢！

遵守诫命难道只是行为上违背了才叫违背吗？如果不是出自一个洁净了的内心，一个被圣灵所充满的内心，你所行出来的一切都是表面的。你去传道也是带着自私的目的，带着自私的目的去传道，就想收别人的奉献捐，就想得人气，就想聚集属于自己的人。如果带着一种骄傲去传福音，就会分门别类，就会说:“啊，天国在这里，天国在那里。”但是唯独不能够把自己里面的施舍给人，因为耶稣说——天国在人的心里。

所以，诗人作了这种警戒之后，接下来就讲到了一个很重要的一个道理，我们来看12节下半句：**愿你赦免我隐而未现的过错。求你拦阻仆人不犯任意妄为的罪，不容这罪辖制我，我便完全，免犯大罪。耶和华我的磐石，我的救赎主啊，愿我口中的言语，心里的意念，在你面前蒙悦纳。**现在大家看这个上下文，“求你赦免我隐而未现的过错”，那么这个“隐而未现的过错”是什么意思？就是心里面怀藏着恶的东西，但是还没有发展成行为和言语上，这个“隐而未现”是相对于下文所说的“任意妄为”而言的，这个“隐而未现的过错”，就是心里面怀藏着恶，怀藏着私欲，但是还没有表现出来，这叫隐恶。诗篇90篇就讲到“隐恶”，这些隐恶，上帝也都鉴察，上帝看我们的内心，就像看我们的外表是一样的，因为他造了我们的思想机能，上帝看我们是赤露敞开的，所以这些隐恶也都在耶和华的面光之中。

我们若要得胜罪，要在这个罪的开端就要得胜，所以，这里说“赦免我隐而未现的过错”。大家想，这个“赦免”是什么意思？

约翰一书1章9节怎么说的？**我们若认自己的罪，上帝是信实的，是公义的，必要赦免我们的罪，洗净我们一切的不义。**所以，赦罪是不是洗净的意思？所以，耶稣赦我们罪的时候，是要洗净我们心中的污秽，这个就是上帝的恩典去成就的。

大家想一想，当我们有吃肉的欲望时候，我们到上帝面前来，我们的理智是不是看到了圣经的话语，然后我们的良心是不是回应上帝的一种感动，我们表示愿意悔改，愿意悔改的时候，我们就做出一个决定：“主啊，我不愿意再这样了，你改变我的生活。”这个时候是不是就有奇迹和恩典改变了我们的口味？我们的口味一下子就归正了，对不对？在这个不良嗜好的放纵的道路上回来了，然后重新有一个健康的、合理的食欲了，并且这个合理的食欲从此以后是由理智来掌管的，这就叫归正了。

那么同样，我们对人的仇恨可不可以拿到上帝面前来把它舍弃？我们讨厌一个人，这种事情可不可以带到耶稣面前来求他洁净我们？有一些不平、不满，有一些私心，有一些不给予饶恕或者一些淫欲，那么这些我们可以拿到上帝面前来求他赦免不？只要你愿意做出这样的一个决定，那么这就是一个真正的悔改，然后恩典就会临到你。

所以这里说“愿你赦免我隐而未现的过错”，要避免犯罪的行为，先就要战胜罪的开端，在心里面要战胜各种恶的萌芽，在心里面要铲除与生俱来的罪的嗜好，在心里面要铲除后天培养的罪的嗜好，然后时刻地要抵制这种试探的入侵。

接下来13节说，“求你拦阻仆人不犯任意妄为的罪……”“任意”是什么意思呢？就是假如心中有隐而未现的私欲，那么我就随着这个私欲的牵引就去走了，这是不是叫任意啊？不按理智，不按良知，然后就按着这个堕落的罪的嗜好去走，这就叫任意，什么叫“妄为”？妄为就是很狂妄地行出来了，“为”是不是“作为”？一旦心中有隐而未现的过错，接下来就会任意的被这个牵引，然后虚妄地、狂妄地去行出来，这就是叫任意妄为的罪。

那么接下来就说，“不容这罪辖制我”，“这罪辖制我”是什么意思呢？形成了一个更强的习惯，第一次去犯的时候，是不是心里很紧张？第二次犯的时候，是不是心中就不那么紧张了？第三次是不是就开始在享受了，第四次是不是开始爱上了？然后是不是主动地就去找这个罪了？这就是人一步一步地犯罪的开始。

心里面有了罪根，然后去任意妄为，一次两次三次以后，这就成了一个绳索捆住你了！能脱离出来吗？不是那么容易了！一步一步越陷越深，但是，不管到哪一步，你还有希望！只要你愿意呼求上帝的拯救，还是可以斩断罪在你身上的捆绑的，是可以铲除罪的嗜好的，也是可以洁净你的内心！但是最终你要记住：悔改不止是外在的行为上归正了，心里面的罪根有没有拔除？对这个罪有没有内在的一种厌恶？还是不当回事？只是规避了这个罪的结果而已呢？

所以，犯罪是有个过程的，从心里面到行为，到更大的一种势力控制着你。悔改也是一样的，不止是在行为上不要去犯，不只是脱离这个罪的习惯，最终要有内心的洁净。如果对这个罪本身，从心里面没有厌恶的话，你迟早还会去犯的。

**【诗19：12-13】谁能知道自己的错失呢？愿你赦免我隐而未现的过错。求你拦阻仆人不犯任意妄为的罪，不容这罪辖制我，我便完全，免犯大罪。**

这里描写了一个犯罪的路线图，也描写了悔改的一个秘诀。犯罪的路线图是这么堕落下去的；悔改的路是往回这么走的。最后，得胜的秘诀是在心里面要解决，这个根源要铲除！所以，人需要警醒就在这里。

我现在要把这个问题区分一下：重生之前的人和重生以后的人是不一样的。重生以前的人，心里面本来就有私欲，所以这个私欲就促使他去寻找……然后试探就一直像鱼钩一样钩着他，所以犯罪就是成了一个自然的事情。但是重生以后的人，这个私欲被铲除了，魔鬼已经不能再去牵动他了，不能把他牵着走了，因为他里面根本就没有这个鱼钩可以钩的东西了；但是，这个试探还会来，你会感受试探，那是一瞬间的一个反应，你拒绝就行了，那是非常容易的！如果心里面怀藏私欲，你很不容易摆脱试探，并且非常容易去生出罪来；但是内心里面把这个罪根斩除了，拒绝是很容易的。

我打个比方：你烟瘾没有了，那么别人叫你抽烟是不是很容易拒绝？但是烟瘾如果在你身上，别人叫你抽烟是不是很容易就去抽了？所以一定要理解这个内在的根源。重生的人遇见试探是怎么回事呢？就像手碰这个东西——“有电！”立即就弹回来了，下次是不是就有经验了？见这个东西就根本不会去碰了，对这些罪诱惑你的途径已经熟悉了，你后来对魔鬼就能够设防了，这些就再也不能改变你、动摇你了。

大家经常会感觉到试探，这说明心里面可能有点问题。为什么这对你总是一个试探呢？很多游戏，很多不好的书，看电视对你会是试探吗？可能大家是不一样的反应情况。对心里面有问题的人，那些就会经常是试探；对内心已经洁净的人，这些真的不算什么。

所以我们一定要求主赦免我们隐而未现的过错，我们要有一种内心的省察，自我的省察，然后要有里面的洁净，这是非常重要的。一定要考虑：你有什么样的罪的嗜好在捆绑着你？是不是大家都有喜欢看电视的习惯？那个电视连续剧看了第一集、第二集、第三集……就是一直不断的，这都是私欲在里面怀藏着，然后就牵引着你。内心里面不解决，人是不可能得胜的，上帝也是不可能悦纳你外在的行为的。

我们继续看诗篇19篇，这里13节说：“我便完全”。请问这个“完全”是什么意思呢？是不是说“我口中的言语，心里的意念，在你面前蒙悦纳”？心里的意念蒙上帝悦纳，这就是完全。

我们是不是经常讲，叫人悔改，先是行为上要归正，然后要注意言语上归正，最后内心的心思意念也要洁净，就是把事情颠倒过来了，这是错误的福音，这叫本末倒置了，这样就产生了很多表面上的基督徒，这就是律法主义的根源。心里面没有圣灵的洁净，所以还是表面上遵守着诫命，这就是律法主义的根源；内心里面没有爱，结果还表面上遵行着宗教的仪式，这就是形式主义的根源；内心里面还有自我，但是仍然在传道，仍然在做教会工作，这就是什么？这就是宗派主义的根源。律法主义、形式主义、宗派主义，他们喊出来的声音是什么呢？“看哪，在这里！”而那些人喊出来的声音是：“看哪，在那里！”都是误导人的声音。

但是，耶稣强调：“天国在你们心里。”上帝要洁除我们心中的污秽，圣灵要来主管我们的内心，要铲除这些不洁的嗜好——种植在我们里面的；然后要使我们的道德机能归正，这就是重建我们的道德，重建我们的品格。

建立品格是什么呢？思想要开始被约束，心思要开始被约束，不再是一个发散的心思。就像我刚才举例子说，人的眼睛到处看，为什么？他的注意力是分散的。为什么是分散的啊？因为他里面的欲望总是在驱使着这些感官去寻找那些刺激的东西，所以，里面洁净以后，心思就聚拢来了！这个心思就不会再是发散的了，内心是洁净的，心思就聚集到圣灵的事情上面来了。人的良心总是在去接受圣灵的感动，总是去揣摩天上的事情，圣经上的话语就源源不断地通过圣灵启迪你的良知，你的心智就越来越明白天上的事情，这个时候你就运用意志力，运用信心，然后去得胜。这个信心越用越强，这个意志力越用越强，结果这个高级机能终于重新在人里面占了统治地位。

耶稣基督通过人的高级机能在人的心中坐宝座，掌权，占了统治地位，然后来控制着人的情感、人的食欲、人的愿望，所有堕落的事情都得到归正了。

洁净我们的内心——这不是一个抽象的东西，这是道德机能的归正，通过话语去做成的，通过圣灵去做成的。圣灵是通过你的大脑为媒介来支配你，是希望通过感动你的良心来引导你，最终是要透过你的意志力做出选择这是圣灵的工。

所以，我们的意念要在上帝面前蒙悦纳，我们的心思要得到保守。犯罪是从内心开始的，我们要得胜罪，必须要从洁除心中的污秽开始。大家要知道：心中的恶念这是根本的问题，与生俱来的和后天培养的罪的嗜好这是是根本的问题。这堂课就先学到这里。